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职，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作出决策，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规定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其他主体的影响，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个人情况

章培标先生：196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化学博士学位。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生态环境高分子材料重点实验室化学博士后、副研究员；2010 年 4 月至今历任日本理化学研究所（RIKEN）访问学者、客座研究员；2012 年 12 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生态环境高分子材料重点实验室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课题组组长；2021 年 8 月至今任吉林省中科康的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

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本人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保障董事会科学决策。本人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各项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在会议召开期间积极参与到讨论中去，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交流，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较为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认真审阅提交董事会审议事项，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力，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规范性，切实维护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全部表决通过。本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 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 的次数
章培标	6	6	0	0	3

（二）专委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等履行职责。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对公司董事会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2023 年度出席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专门委员会	出席情况
章培标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亲自出席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亲自出席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外部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认为公司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同时本人与外部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联系，通过听取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情况报告以及讨论审计的过程中识别重大风险点，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性。

（四）现场考察、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及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并提出规范性的独立意见和建议。我深入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并与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交流，讨论公司目前的业务状况及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样，管理层积极配合我的工作，积极主动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主动征求我的意见和建议，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助力。在各类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当中，本人结合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运用所学的专业知识和自身的管理经验，就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自身的一些意见和建议。同时，我也十分重视与中小股东的沟通，通过参与业绩说明会等形式，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交流。

三、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活动，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的稳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保持独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部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则的要求，经核查，本人认为公司日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本人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均经过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表决同意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续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聘任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的情况

报告期内，宋瑞先生于 2023 年 2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补选顾绍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顾绍宇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本人认为聘任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顾绍宇女士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对于董事任职要求及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的任职资格要求、专业能力和经验。

（九）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 2023 年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规模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以及目前经济环境，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

有利于充分发挥董事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实际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工作能力及绩效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切实体现了经营者责任、业绩和收益对等、风险共担、利润共享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一）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

报告期内，不存在制定或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持忠实、勤勉、诚信、独立的原则，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继续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持续发挥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治理的积极作用，促进公司稳健运行、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章培标

2024 年 4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章培标

签字：